

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告知书

一、客户受电工程竣工检验，重点查验可能影响电网安全运行的接网设备和涉网保护装置，普通客户实行设计、竣工资料合并报验，一次性提交。

二、竣工检验分为资料查验和现场查验。

（一）资料查验：供电企业在受理客户竣工报验申请时，审核客户提交的材料是否齐全有效，主要包括：

1. 高压客户竣工报验申请表；
2. 设计、施工、试验单位资质证书复印件；
3. 工程竣工图及说明；
4. 电气试验及保护整定调试记录，主要设备的型式试验报告。

（二）现场查验：供电企业与客户预约检验时间，组织开展竣工检验。按照国家、行业标准、规程和客户竣工报验资料，对受电工程涉网部分进行全面检验。对于发现缺陷的，以受电工程竣工检验意见单的形式，一次性告知客户，复验合格后方可接电。查验内容包括：

1. 电源接入方式、受电容量、电气主接线、运行方式、无功补偿、自备电源、计量配置、保护配置等是否符合供电方案；
2. 电气设备是否符合国家的政策法规，以及国家、行业等技术标准，是否存在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电气产品；

3. 试验项目是否齐全、结论是否合格；

4. 计量装置配置和接线是否符合计量规程要求，用电信息采集及负荷控制装置是否配置齐全，是否符合技术规范要求；

5. 冲击负荷、非对称负荷及谐波源设备是否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；

6. 双（多）路电源闭锁装置是否可靠，自备电源管理是否完善、单独接地、投切装置是否符合要求；

7. 重要电力用户保安电源容量、切换时间是否满足保安负荷用电需求，非电保安措施及应急预案是否完整有效；

8. 供电企业认为必要的其他资料或记录。

三、竣工检验合格后，供电企业根据现场情况最终核定计费方案和计量方案，记录资产的产权归属信息，告知客户检查结果，并及时办结受电装置接入系统运行的相关手续。